

市教育局发出全市教育系统治理教育乱收费提醒函

为教育收费戴上“紧箍咒”

本报讯(记者 王雪 全媒体记者 王丙双 通讯员 尹航)8月28日,市教育局发出全市教育系统治理教育乱收费提醒函,明确治理重点,公布举报电话,进一步加强学校收费管理工作,巩固治理教育乱收费成果,促进教育健康发展,维护受教育者合法权益。

我市整治教育乱收费的重点是:严禁学校以各种名义无依据收费;严禁学校利用食宿费等项目高收费,获取巨额利润;严禁学校或教师与商人勾结,通过向学生推销或代购图书报刊、教辅资料、器械、社会保险和其他商品营利或收取回扣;严禁中小学校以信息化教学或分班教学为名,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购买平板电脑或教育App;严禁中小学校乘课后服务之机,组织集体教学或补课,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交纳课后服务费;严禁中小学校将国家和本地区课程改革要求安排的教育教学活动、教学管理范围内的事项纳入服务性收费和代

收费事项,如讲义资料、试卷、电子阅览、图书馆查询、自行车看管、取暖、降温、饮水、饮奶、商业保险、校园安全保卫等费用;严格规范家委会行为,严禁以家委会名义摊派收取以上费用等;严禁中小学校、幼儿园擅自设立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项目,学校不得强制或变相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学校收取校服费等代收费项目,必须坚持学生或学生家长自愿原则,不得在代收费中获取差价;严禁中小学校、幼儿园收取或变相收取借读费、择校费、与招生录取挂钩的赞助费或捐资助学费,严禁通过基金会、社会中介、培训机构等关联交易,变相收取择校费;严禁中小学校强制或者暗示学生及家长购买指定的教辅软件或资料,学生自愿购买本地区评议公告目录内的中小学教辅材料并申请学校代购的,学校可以统一代购,但不得从中牟利;全面落实民办教育公益性要求,切实减轻学生入读民办学校的学费负担;

严禁非营利性民办学校通过各种方式从学费收入等办学收益中取得收益、分配办学结余(剩余财产)或通过关联交易、关联方转移办学收益等行为;严禁擅自提高学费、住宿费标准,违反规定以学分制、中外合作办学等名义乱收费等;学校举办校企合作过程中,严禁在学生缴纳的学费之外,学校、企业以校企合作名义擅自提高或变相提高学费收费标准,以合作方名义向学生收取校企合作费、培训费、就业委托费等名目费用;严禁学校将学费与培训费等捆绑收费,收取培训费未遵循学生自愿原则,强制学生参加各类培训并收费;严禁学校和实习单位违反规定向学生收取实习押金、培训费、顶岗实习报酬提成、管理费、实习材料费、就业服务费或者其他形式的实习费用,要求学生提供担保或以其他名义收取学生财物;严禁其他违反国家有关教育收费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行。①5



2024年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名单出炉 我市6家企业上榜

本报讯(记者 王雪)8月29日,记者从市工信局获悉,我市6家企业入选2024年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名单。

我市入选2024年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名单的6家企业分别为:南阳浙减汽车减振器有限公司(车辆减振器)、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敏感元件及传感器制造)、南阳中威电气有限公司(高梯度氧化锌压敏电阻片)、河南南商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精准饲喂设备)、唐河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物柴油)、河南华福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超微雕烫金高端定制礼盒)。

市工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是指长期专注于制造业细分产品市场,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单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或国内前列的企业,代表细分领域最高发展水平、最强市场实力,是我省制造业的一项顶级荣誉。

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的培育,大力支持企业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专业化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未来,我市将继续健全体系、完善政策、优化服务,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决策部署,强化优质企业梯队培育服务,持续探索形成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优质企业发展新路径,为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夯实基础。①5

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荣获5项省级奖项

本报讯(记者 王勇)日前,省勘察设计协会公布2024年度河南省优秀勘察设计成果认定结果,南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共有5个项目获奖。

南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的5个获奖项目分别为:《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及诉讼档案中心档案综合楼项目》荣获设计成果一等奖;《南阳市宛城区城市更新第六片区(龙湾生态城更新单元)项目》荣获建筑设计方案成果二等奖;《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办公大楼装饰工程设计项目》荣获设计成果三等奖;《新野县精神病医院建设项目》荣获建筑设计方案成果三等奖;《南阳市地方铁路经济适用房(三期)》荣获建筑设计方案成果三等奖。

在此次评选中,南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获奖数量居全省地市级同行业前列,获奖项目涵盖公共建筑设计、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等多个类别,充分展示了该院的专业实力、创新能力和综合设计水平。①5

相关新闻

“十个必须”持续强化教育收费管理

本报讯(记者 王雪 全媒体记者 王丙双 通讯员 尹航)8月28日,市教育局召开全市教育乱收费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暨秋季开学教育收费提醒告诫会,明确提出“十个必须”,进一步强化教育收费管理工作。

我市教育收费管理工作“十个必须”具体要求是:各县区教育部门必须将教育收费政策及县区监督举报电话在网站公布;每学期开学前,县区教育部门必须组织召开一次专题会议,宣讲教育收费政策,辖区内

所有学校校长要参加这次专题会议;每学期开学前,县区教育部门必须给辖区内学校发放一份治理教育乱收费提醒函,提醒函内容要有“13个严禁”的内容及县区教育部门、学校的监督举报电话;对于举报问题的群众,县区教育部门必须热情接待、及时办理、反馈结果;每学期开学前,学校必须组织召开一次专题会议,将教育收费政策告知每一位教职工;每学期开学报名时,学校必须以致家长的一封信的形式,将“13个

严禁”的内容及县区教育部门、学校的监督举报电话告知每一位在校学生的家长;学校必须设立公示栏,公示收费项目、内容、标准及教育收费政策等,公示内容要长期公示,不得撤销;每学期开学一个月后,县区教育部门必须对辖区内所有学校开展一次教育收费检查;对于发现的教育收费问题,县区教育部门必须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县区教育部门必须组织辖区内学校的财务人员每年至少开展一次业务培训。①5

花境竞赛

目前,位于中心城区光武大桥东侧的第三届河南省园林绿化花境竞赛活动主场地正在紧张施工。本届竞赛的主题为“多彩河南 喜庆华诞”,预计10月份正式对外开放。①5

本报记者 刘佳霖 摄

